**南方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清算报告**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出具日：2020年7月20日**

**报告送出日：2020年8月5日**

**一、基金简介**

**（一）、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  |  |
| --- | --- |
| 基金简称 | 南方量化灵活配置混合 |
| 基金主代码 | 001771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7年8月24日 |
| 最后运作日基金份额总额 | 10,278,057.01份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利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投资方法，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资产的长期增值。 |
| 投资策略 |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分析宏观经济和证券市场发展趋势，评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和各类资产的预期收益与风险，据此合理制定和调整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的比例，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力争投资组合的稳定增值。此外，本基金将持续地进行定期与不定期的资产配置风险监控，适时地做出相应的调整。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通过定量投资模型，选取并持有预期收益较好的股票构成投资组合，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3、债券投资策略  在选择债券品种时，首先根据宏观经济、资金面动向和投资人行为等方面的分析判断未来利率期限结构变化，并充分考虑组合的流动性管理的实际情况，配置债券组合的久期；其次，结合信用分析、流动性分析、税收分析等确定债券组合的类属配置；再次，在上述基础上利用债券定价技术，进行个券选择，选择被低估的债券进行投资。在具体投资操作中，采用放大操作、骑乘操作、换券操作等灵活多样的操作方式，获取超额的投资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中小企业私募债。由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采取非公开方式发行和交易，并限制投资人数量上限，整体流动性相对较差。同时，受到发债主体资产规模较小、经营波动性较高、信用基本面稳定性较差的影响，整体的信用风险相对较高。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这两个特点要求在具体的投资过程中，应采取更为谨慎的投资策略。本基金认为，投资该类债券的核心要点是分析和跟踪发债主体的信用基本面，并综合考虑信用基本面、债券收益率和流动性等要素，确定最终的投资决策。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主要考虑运用的策略包括：价值挖掘策略、杠杆策略、获利保护策略、价差策略、双向权证策略、买入保护性的认沽权证策略、卖空保护性的认购权证策略等。  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较稳定的当期收益。  5、股指期货等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今后，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金融工具的丰富和交易方式的创新等，基金还将积极寻求其他投资机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其纳入投资范围以丰富组合投资策略。 |
| 业绩比较基准 |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
| 基金管理人 |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基金运作情况**

南方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752号《关于准予南方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及机构部函[2017]658号《关于南方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延期募集备案的回函》注册，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原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1月4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南方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295,996,748.41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7)第58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南方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8月24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96,026,331.24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29,582.83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南方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交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或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95%。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

根据《南方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发布的《南方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本基金自2020年6月29日起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二）、清算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终止基金合同的，《基金合同》应当终止。本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5月20日发布《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南方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审议终止本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审议议案于2020年6月23日通过，大会决议自同日起生效，本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6月24日发布的《南方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本基金自2020年6月29日起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基金进行清算审计，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

**（三）、最后运作日及清算期间**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为2020年6月24日，清算期为2020年6月29日至2020年7月20日。

**二、清算报表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清算报表是在非持续经营的前提下参考《企业会计准则》及《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的有关规定编制的。自本基金最后运作日起，所有资产以可收回的金额与原账面价值孰低计量，负债以预计需要清偿的金额计量，其中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报告性质所致，本清算报表并无比较期间的相关数据列示。

**三、财务报告**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南方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0年6月24日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资 产** | **本期末**  **2020年6月24日**  **(基金最后运作日)** |
| **资 产：** |  |
| 银行存款 | 6,155,180.67 |
| 结算备付金 | 739,444.43 |
| 存出保证金 | 57,032.42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其中：股票投资 | - |
| 债券投资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601,605.21 |
| 应收利息 | -684.30 |
| **资产总计** | **10,552,578.43**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
| **负 债：** |  |
| 应付赎回款 | 700,277.58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14,639.86 |
| 应付托管费 | 2,439.99 |
| 应付交易费用 | 33,709.77 |
| 应交税费 | - |
| 应付利息 | - |
| 其他负债 | 82,459.53 |
| **负债合计** | **833,526.73** |
| **所有者权益：** |  |
| 实收基金 | 10,278,057.01 |
| 未分配利润 | -559,005.31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9,719,051.70**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0,552,578.43** |

注：1.报告截止日2020年6月24日(基金最后运作日)，基金份额总额10,278,057.01份，基金份额净值0.946元。

2.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24日(基金最后运作日)。

**四、清算情况**

自2020年6月29日至2020年7月20日止为本基金清算报告期，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全部工作按清算原则和清算手续进行。具体清算情况如下：

**（一）.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二）.最后运作日资产处置情况**

1、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存出保证金为57,032.42元（截至2020年6月24日该余额为57,032.42元）结算备付金为739,444.43元（截至2020年6月24日该余额为739,444.43元）,将按照中登结算规则,逐步划回托管户。

2、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收活期存款利息为268.35元，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为321.28元,应收结算保证金利息为10.24元；上述款项将按照托管行结算规则及中登结算规则,逐步划回托管户。

3、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上海证券清算款为3,601,605.21元,该款项于2020年6月29日划入托管户。

**（三）最后运作日负债清偿情况**

1、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赎回款为700,277.58元,应付管理费为14,639.86元（该款项已于2020年7月3日全部支付完毕），应付托管费为2,439.99元（该款项已于2020年7月3日全部支付完毕），应付交易费为33,709.77元（该款项已于2020年7月14日全部支付完毕），其他负债为82,459.53元。

2、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银行间相关交易费用合计为12,400.00元，预计在收到相关缴费单后安排支付，目前销户流程已在进行中。

3、本基金最后运作日预提审计费用为20,000.00元（该款项已于2020年7月20日全部支付完毕），预提公证费用为10,000.00元（该款项已于2020年7月9日全部支付完毕），预提律师费用为40,000.00元（该款项已于2020年7月10日全部支付完毕）。

**（四）停止运作后的清算损益情况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项目** | **清算报告期间：2020-6-29至2020-7-20** |
| 一、收入 | 4,198.25 |
| 1、利息收入 | 3,912.22 |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 2,628.05 |
| 债券利息收入 | -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注1） | 1,284.17 |
| 其他利息收入 | -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 基金投资收益 |  |
| 债券投资收益 |  |
| 3、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填列） |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填列）（注2） | 286.03 |
| 二、费用 | -2,429.03 |
| 1、管理人报酬 |  |
| 2、托管费 |  |
| 3、受托费 |  |
| 4、销售服务费 |  |
| 5、投资顾问费 |  |
| 6、交易费用 |  |
| 7、利息支出 |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 8、税金及附加 |  |
| 9、其他费用（注3） | -2,429.03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 6,627.28 |
| 减：所得税费用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 6,627.28 |

注：

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分别为2020年6月23日交易所逆回购交易产生的收益，逆回购已于2020年6月24日到期，2020年6月29日到期且相关款项已划入托管户。
2. 其他收入为赎回费及转换费收入。
3. 其他费用为银行汇划费和账户维护费。

**（五）停止运作后的清算损益情况说明**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项目 | 金额 |
| 一、最后运作日2020年6月24日基金净资产 | 9,719,051.70 |
| 加：清算报告期间净收益 | 6,627.28 |
| 减：赎回金额（含费用） | 1,312,613.91 |
| 二、2020年7月20基金净资产 | 8,413,065.07 |

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截止本基金清算报告期结束日2020年7月20日，本基金剩余财产为 8,413,065.07元。自本次清算期结束日次日2020年7月20日至清算款项支付日前一日的银行存款利息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加快清盘速度，基金管理人将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该笔款项（该金额可能与实际结息金额存在略微差异），供清盘分配使用。基金管理人垫付的资金以及垫付资金到账日起孳生的利息将于清算期后返还给基金管理人。

**（六）基金清算报告的告知及剩余财产分配安排**

本清算报告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将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清算审计报告、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一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公告。清算报告公告后，基金管理人将遵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及时进行分配。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备查文件目录**

（1）南方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24日(基金最后运作日)止期间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南方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的法律意见。

**2、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3、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南方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财产清算小组

2020年7月20日